

# 项目内容及相关要求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开鲁县农牧局 2025 年动物疫病防治服务项目（大榆树镇、黑龙坝镇、麦新镇）

2、采购内容：本项目以政府购买服务的形式、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确定一家能满足本项目服务需求的兽医社会化服务公司作为我县大榆树镇、黑龙坝镇、麦新镇及辖区内的林场、水库等 2025 年动物疫病防治服务的承接主体。

3、服务期限：一年（2025 年度）

4、服务范围：承接主体负责大榆树镇、黑龙坝镇、麦新镇及辖区内的林场、水库等内畜禽、合法家养野生动物的防疫工作。负责县级安排的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和计划免疫工作，即大榆树镇、黑龙坝镇、麦新镇所有猪、牛、羊口蹄疫疫苗每年春、秋两次免疫；牛、羊布病疫苗每年一次免疫；家禽高致病性禽流感疫苗每年春、秋两次免疫；羊小反刍兽疫疫苗每年一次免疫；负责大榆树镇、黑龙坝镇、麦新镇牛、羊炭疽疫苗注射、牛结节性皮肤病注射、羊痘疫苗注射、鸡新城疫疫苗注射、猪瘟疫苗注射、猪蓝耳病疫苗注射等以及所有应免畜禽日常的补免工作。

5、服务标准：免疫密度和免疫质量达到国家要求。如出现新发疫病或免疫项目出现变更，按照上级规定进行免疫，且须同

时进行宣传 and 档案填写工作。

## 二、相关要求

### 1、人员管理要求

(1) 承接主体须将大榆树镇、黑龙坝镇、麦新镇原有备案防疫员全部接收，工作开展后根据人员年龄、健康状况、工作能力、工作态度和业绩等方面进行综合考评并按时发放工资，不得拖欠。

(2) 承接主体办公场所人员管理。上班人员应在国家法定工作日按时到办公场所工作，按照值班制度在非工作时间及国家法定节假日，至少有一名工作人员值班。

(3) 服务期内，未经购买主体同意不允许更换（辞退）原有备案防疫人员。

### 2、疫病宣传、告知要求

宣传内容包括动物疫病和人畜共患病的主要症状、传播途径、危害、防控方法、日常消毒灭源方法等；免疫告知单内容包括动物疫病的免疫项目、免疫程序等。宣传可通过微信等多种方式传播，同时印发纸质版宣传册、告知单，入户发放率达100%。宣传册、免疫告知单由承接主体组织印刷，业务主管部门进行监督、审核。

### 3、免疫密度要求

所有免疫项目群体免疫密度常年保持在 98% 以上，其中应免畜禽免疫密度达 100%；免疫抗体合格率常年保持在 70% 以上，计划免疫项目应做到应免尽免，《动物免疫台账》建档率、《动物免疫户口本》持有率达到 100%。

#### 4、免疫质量要求

各类畜禽需佩戴免疫标识，各类畜禽免疫标识佩戴率达 100%，标识信息识别率达到 100%，实现免疫信息可追溯。

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小反刍兽疫、猪瘟、高致病性猪蓝耳病、新城疫等群体免疫抗体合格率达到 70% 以上。

#### 5、消毒要求

春季免疫布病时，对牛、羊棚舍或活动场所进行集中消毒。发生疫情、疑似疫情、畜禽不明原因死亡时多次应急消毒。秋季免疫时，按照牛、羊存栏数，给养殖户发放消毒药并且指导畜主日常消毒技术。消毒面积和消毒药发放量按每头牛不少于 6 m<sup>2</sup> 棚舍、每只羊不少于 2 m<sup>2</sup> 棚舍计算，确保土地浸透不少于 2 厘米，硬化地面连续多次消毒。

#### 6、疫苗供应要求

承接主体要保证使用国家规定标准的动物疫苗并与疫苗厂家（经营企业）在购买协议中有明确免疫副反应死亡补偿条款，因补偿引起的纠纷由承接主体负责。同时，承接主体要与疫苗厂

家（经营企业）签订防疫技术培训条款，由疫苗厂家（经营企业）进行培训。免疫疫苗要确保其运输、储存等环节的全程冷链，妥善管理、确保使用安全。



疫苗到达承接主体疫苗储存室时，须有县农牧局人员现场共同清点数量，确保储备足够的免疫疫苗及应急疫苗。

根据养殖户需求提供的有偿服务，包括驱虫、接产、手术等，参照《建议收费标准》（附件1）自行向养殖户收费。要求：操作人员须为取得相关许可的技术人员；提供规定免疫项目之外疫苗须取得兽用生物制品经营许可。

## 7、设施设备要求

承接主体具备提供动物防疫服务所必需的办公场所和办公设备；疫苗运输及保存时所必需的设备冷藏车、冷藏库、冰箱、冰柜等；免疫设备设施配备注射器、针头、投药枪、消毒药品、消毒器械、个人防护用品以及应急药品（肾上腺素、地塞米松等）。

## 8、档案管理要求

建立完整的免疫档案，要求及时填写，内容全面、详实、规范，每组（队）一本，归档资料要进行登记，编制归档目录，保管要有条理，主次分明，存放科学。

春、秋季集中免疫结束后健全大榆树镇、黑龙坝镇、麦新镇内散养户、养殖大户的免疫台账、免疫户口本；做好工作方案、总结、信息报送、疫情巡查等常规工作的档案资料，验收结束后将全部档案进行移交。表格要使用由市、县农牧部门统一监制、提供的样本，承接主体自行打印使用。承接主体在免疫期间通过网络数据化管理，每日将免疫进度实时上报，县农牧局可在网上查看。

## 9、样品采集要求

(1) 抗体监测采样要求：抗体（抗原）监测采样数为随机采样不得少于牛免疫数的 0.15%、猪免疫数的 0.3%、禽免疫数的 0.1%、马属动物存栏数的 3%、犬存栏数的 1.5%，须抽取 30% 以上的嘎查村。牛、羊、猪、禽每户采集样品不得超过 3 份，犬每户采集样品数不得超过 2 份，马属动物每户采集样品数不得超过 10 份。

(2) 布病监测采样要求：牛、羊血样按照不得少于存栏量 1% 的比例进行采样。随机抽取 50% 的嘎查村、每个嘎查村随机抽取 50% 的场群，每场群采样数不得超过 3 份。

(3) 其他监测采样要求：除抗体监测和布病监测之外，国家、自治区、通辽市有相关样品采集要求时，必须按时足量进行样品采集。

所有样品采集时须按照采样规范进行，血样每份不得少于3.5ML、血清每份不得少于1.5ML，并按时送达至县农牧局。抗体监测和布病监测采样村、户由县农牧局确定。

## 10、流行病学调查要求

流行病学调查工作在全县各类样品采集、发生疫情、疑似疫情、畜禽不明原因死亡时进行。

11、确保服务区域内不发生因服务质量引发的免疫项目内的重大动物疫情。

## 三、验收标准及方法

县农牧局负责对承接主体的服务进行验收，验收工作每年进行两次，分别于2025年6月和11月进行，承接主体在5月末、11月初整理档案后做自查自检工作，并向县农牧局申请考核验收，县农牧局在收到验收申请的5个工作日内开展验收工作。验收以实地查看、入户抽查、监测免疫抗体水平、查看免疫密度等多种方式进行，并形成书面验收意见上报县重大动物疫病防控领导小组。

### 1、档案管理

此项占整个项目实际结算资金的5%。做好免疫台账、免疫户口本登记管理；健全消毒记录、宣传记录、疫苗出入库记录、疫苗报损记录、疫苗瓶回收记录、过期疫苗、回收疫苗瓶销毁记

录等档案管理，归档留存，在春秋集中免疫结束后移交备查。资金兑现按照档案完成进度和完成质量进行比例核减，核减资金大于实际结算资金 1%的或免疫台账、免疫户口本不合格的，对整个项目不予验收。因档案验收不合格而引起的资金不到位，后果由承接主体承担。

## 2、消毒灭源

此项占整个项目实际结算资金的 15%。春季免疫布病时，对牛、羊棚舍或活动场所进行集中消毒。发生疫情、疑似疫情、畜禽不明原因死亡时多次应急消毒。秋季免疫时，按照牛、羊存栏数，给养殖户发放消毒药并且指导畜主日常消毒技术，以畜主签字、留档为据。资金兑现按照消毒面积要求和入户消毒率进行比例核减。核减资金大于实际结算资金 3%的，对整个项目不予验收。

## 3、疫病防控宣传、告知

此项占整个项目实际结算资金的 5%。疫病防控宣传、告知工作每年必须达到两次以上，提高群众知晓率。县农牧局进行不定期入户抽查，资金兑现按照群众知晓率和入户宣传率进行比例核减。核减资金大于实际结算资金 1%的，对整个项目不予验收。

## 4、抗体合格率

此项占整个项目实际结算资金的 70%。春秋集中免疫后县农

牧局根据免疫数随机抽查免疫抗体，抗体合格率如低于 70%重新免疫注射至达标，二次抽检费用由承接主体支付。如单项免疫项目未达标则对其他免疫项目不予验收。

## 5、免疫密度

群体免疫密度保持在 98%以上，其中应免畜禽免疫密度应达到 100%。对新生、补栏、未免疫畜禽常年进行补免。任何一项免疫项目未达标视为不合格，对所有免疫项目不予验收。

## 6、常规工作

此项占整个项目实际结算资金的 5%。做好日常各类数据、报表的统计、报送；确保疫苗按照相关要求运输、发放、储存、无害化处理；储备相应的防疫所需物资以及强制免疫和计划免疫应急疫苗；样品采集、流行病学调查、日常巡查、疫情报告、协助检疫、协助应急处置、免疫应激救治、协助官方兽医免疫应激死亡无害化处理以及承担常规工作。县农牧局进行不定期检查，资金兑现按照检查结果进行比例核减。核减资金大于实际结算资金 1%的，对整个项目不予验收。

## 四、绩效评价标准及方法

承接主体承接服务项目后，由县农牧局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全程跟踪和监督。年终，县农牧局、县财政局对承接主体服务项目的验收情况、服务对象受益情况、公众满意度、日常检查等进

行绩效评价。根据绩效评价结果，由财政局按照国库管理制度改革的有关规定将剩余资金支付给承接主体。

### 1、验收结算成果运用

运用验收结算成果，验收不合格的，取消下年投标资格。

### 2、问卷调查结果运用

县农牧局牵头与大榆树镇、黑龙坝镇及麦新镇人民政府、承接主体一同开展服务对象问卷调查，随机抽 30%嘎查村，每个嘎查村随机抽 10 户。

(1) 满意度：以群众满意度方面对承接主体的服务分优秀、满意和不满意三个档次进行问卷调查。承接主体针对群众不满意问题要立行立改，若满意度低于 80%，视为不合格，取消下年投标资格。

(2) 群众知晓率：从群众对免疫项目、免疫程序，人畜共患病传染途径、危害等方面的了解情况对承接主体的宣传、告知服务进行问卷调查。若群众知晓率低于 50%，视为不合格，取消下年投标资格。

承接主体出现服务区域内因服务质量引发的免疫项目内的重大动物疫情或拒不执行县政府及上级相关政策的情况，将与其解除合同，对已开展的工作不做考核验收，并取消下年投标资格。由此产生的所有后果全部由承接主体承担。

## 附件 1：兽医社会化有偿服务收费项目和建议价（试行）

序号	畜种	收费项目	指导价 (元)	收费原因
1	牛	采血	10	技术服务费
2		驱虫	2	技术服务费
3		接产	300	技术服务费、材料费、药品费
4		佩戴耳标	1	技术服务费
5		出诊费	60	诊断费
6		人工授精	150	技术服务费
7		子宫清洗	200	技术服务费、材料费
8		剖腹产手术	600-800	技术服务费、材料费
9		瘤胃切开术	400	技术服务费、材料费
10		炭疽免疫	2	技术服务费
11		气肿疽免疫	2	技术服务费
12		皮下注射费	2	技术服务费
13		皮内注射费	3	技术服务费
14		肌肉注射费	2	技术服务费
15		静脉注射费	10	技术服务费
16		穴位注射费	10	技术服务费
17		子宫内灌注费	150	技术服务费
18		乳房内注射费	15	技术服务费
19		修蹄	50	技术服务费
20		外貌鉴定	15	技术服务费
21		发情鉴定	15	技术服务费、材料费
22		犊牛去角	20	技术服务费
23		成牛锯角	30	技术服务费
24		胃导管投药	100	技术服务费
25		眼睛手术	400	技术服务费
26		脑包虫手术	200	技术服务费
27		外伤缝合术	100-150	技术服务费、材料费
28		接骨	800	技术服务费
29		牛肛门脱落手术	200	技术服务费
30		牛犊双脐带手术	200	技术服务费
31		瘤胃取铁	80	技术服务费、材料费
32	羊	采血	5	技术服务费
33		驱虫	1.5	技术服务费
34		接产	50-100	技术服务费、材料费、药品费
35		出诊费	30	诊断费
36		佩戴耳标	0.5	技术服务费
37		人工授精	30	技术服务费

38	羊	药浴	0.5-1	技术服务费
39		羊痘免疫	0.5-1	技术服务费
40		三联四防防疫	0.5-1	技术服务费
41		炭疽免疫	0.5-1	技术服务费
42		气肿疽免疫	0.5-1	技术服务费
43		皮下注射费	0.5-1	技术服务费
44		皮内注射费	0.5-1	技术服务费
45		肌肉注射费	0.5-1	技术服务费
46		静脉注射费	3	技术服务费
47		穴位注射费	3	技术服务费
48		羔羊断尾	20	技术服务费
49		胃导管投药	50	技术服务费
50		子宫清洗	100	技术服务费
51		子宫内灌注费	50	技术服务费
52		剖腹产手术	200	技术服务费、材料费
53		瘤胃切开术	100	技术服务费、材料费
54		脑包虫手术	100	技术服务费、材料费、药品费
55		外伤缝合术	100	技术服务费、材料费
56		羊羔尿路结石手术	100	技术服务费
57		人工剪毛	10-15	技术服务费
58	马、 骆驼	采血	10	技术服务费
59		出诊费	100	诊断费
60		炭疽免疫	2	技术服务费
61		气肿疽免疫	2	技术服务费
62		焦虫免疫	2	技术服务费
63		胃导管投药	80	技术服务费
64		皮下注射费	3	技术服务费
65		皮内注射费	3	技术服务费
66		肌肉注射费	3	技术服务费
67		静脉注射费	10	技术服务费
68		穴位注射费	10	技术服务费

69	去势	50	技术服务费
70	驱虫	3	技术服务费
71	人工授精	2000	技术服务费
72	接产	200-400	技术服务费、材料费、药品费
73	外伤缝合术	200	技术服务费、材料费
74	胎衣剥离术	200	技术服务费
75	疝气手术	400-500	技术服务费、材料费
76	剖腹产手术	600-800	技术服务费、材料费